國立臺東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教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1 月 9 日(星期四)15：30
開會地點：知本校區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　　席：陳錦忠教務長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黃美慧

壹、 主席報告

貳、 全校課程模組融入課程分流計畫專案報告(洪煌佳主任)

參、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一覽表

提案序號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決議執行情形
一	修訂本校學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二項及第十三條第二項，有關選課規定、招收中五學制學生修讀及學生修習師資課程相關規範，提請 討論。。	教務處課務組、註冊組	一、第十條第二項修正為：「學生甄選與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依師資培育法等相關法規、本校學生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試要點，及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規定辦理。」。 二、餘照案通過。	依決議由註冊組提請校務會議審議後報部。
二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教務會議組織設置要點」第二點，請 審議。	教務處	第二點修正為：「本會由教務長、副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研發長、圖書館館長、進修暨推廣部主任、學生事務長、電子計算機中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各研究所所長、各學系系主任、學士學位學程主任、本校教師會代表一人、教師代表六人及學生代表四人組織之。教務長為主席，研議本校課程及其他教務重大事項。」。	依決議事項修正，並提案至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
三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請 審議。	教務處課務組	第二點修正為：「本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進修暨推廣部主任、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系系主任、學士學位學程主任、本校教師會代表一人、各系推荐教師代表一人及課務組組長組成之。」。	依決議事項修正，並提案至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四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課程	教務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待校

	審查檢討評估作業要點」第二點，請 審議。	處課務組		長核定後實施，並公告於教務處網站。
五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服務學習教育實施辦法」，請審議。	教務處、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一、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為：「服務學習課程係指：由通識教育中心規劃開設具專業內容及服務學習精神之課程。」。 二、第三條修正為：「本校大學部學生應完成服務學習活動時數 18 小時，始得畢業。」。 三、第四條刪除，後續條次依序向前遞移。 四、餘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待校長核定後，於 103 學年度實施，並公告於教務處網站。
六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教學助理、課輔助理制度實施要點」，請 討論。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一、將要點中使用英文之處PowerPoint修正為數位教材、TA修正為教學助理、TU修正為課輔助理。 二、其餘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提案至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核備，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七	修訂本校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及問卷，提請 討論。	教務處課務組	一、依以下內容修正。其餘要點照案通過： (一)第四點修正為：「教學意見反映過程須保護提供意見學生的權益，教師若對學生的填答或意見反映有任何形式的干涉，學生可向教務處反映，經教務會議查證屬實，該學科教學意見反映結果以零分計算。」。 (二)第五條第一項修正為：「教學意見反映由教務處對每學期(含暑期)教師（含合開科目之所有教師）所開設的科目實施一次，實施細節如下：」。 (三)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修正為：「教學意見反映採五級分制，五分為非常同意，一分為非常不同意。學生對課程有具體建議可填寫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中的開放問卷，教師得對學生建議提供回饋。」。 (四)第五條第一項第五款刪除。 二、問卷部分，因時間因素提下次教務會議討論。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決議修正，未及討論之問卷待臨時教務會議討論，並於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本要點及問卷。

肆、 本次會議提案簡表

提案序號	案由	頁次	提案單位
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課程會議(103.01.9)決議事項，請 核備。	3	教務處課務組
二	修訂本校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及問卷，提請 討論。	3-15	教務處課務組
三	因應本校課程模組化之推動，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與各開課單位所規劃之課程模組仍有實際規劃上之差異，建議修改，請 討論。	15	教務處

伍、 提案討論

提案一、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課程會議(103.01.9)決議事項，請 核備。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依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為提昇議事效能，課程會議各項提案決議事項，逕送同日接續召開之教務會議核備，並自下學年度（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起比照辦理實施。

決　議：准予核備

提案二、修訂本校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及問卷，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

一、 本校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已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將提案至校務會議審議。

二、 學生對教師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依課程屬性改為一般課程類、研討類、實驗類、實習類、音樂類、體育類、演講類、展演及創作類等八大類，由教師自行選定類別。

三、本次請審議八大類問卷部分。

上次教務會議修正後全文如下：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

八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88.06.21）通過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92.06.17)修正通過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93.06.17)修正通過
九十六年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96.10.04)修正通過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期末)校務會議(97.01.17)修正通過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期初)校務會議(97.03.16)修正通過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期末)校務會議(99.01.14)修正通過

一〇二學年第二學期第〇次校務會議(〇.〇.〇)提案討論

一、國立臺東大學為提供學生反映教學意見的管道，協助教師改進教學品質，特訂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對教學意見反映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為全校學生，回饋對象則為全校專、兼任教師及本校約聘教師。

三、本要點(含附件)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由教務處執行，並由教學評鑑委員會監督及提供諮詢，各系所有配合執行的義務。

四、教學意見反映過程須保護提供意見學生的權益，教師若對學生的填答或意見反映有任何形式的干涉，學生可向教務處反映，經教務會議查證屬實，該學科教學意見反映結果以零分計算。

五、教學意見反映由教務處對每學期(含暑期)教師(含合開科目之所有教師)所開設的科目實施一次，實施細節如下：

1. 除勞動教育課程、一對一個別指導課程、多位教師共同授課且教師僅負責規劃而未實際授課經奉核者之外，每學期(含暑期)每位教師所教授之科目全部接受意見反映。

2. 學生教學意見反映於每學期(含暑期)課程結束前兩週開始實施(畢業班級得予提早)，由學生(不含缺課達扣考標準者及終止學習者)自行上網填答。

3. 教學意見反映採五級分制，五分為非常同意，一分為非常不同意。學生對課程有具體建議可填寫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中的開放問卷，教師得對學生建議提供回饋。

4. 大學部填答人數十(含)人以上、碩博士班修課人數五(含)人上而填答率達百分之六十者方納入評量之統計，人數低於前述規定者，雖不納入評量之統計，但得將結果提供教師參考。

六、除不需填寫教學意見反映之課程外，學生填寫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完整者，次學期網路加退選時可提前三天加退選。

七、教學意見反映結果分析工作由教務處負責，電算中心協助統計作業；分析結果教師可自行上網查詢並由教務處送開課單位主管，作為教師改進教學之參考。相關彙整分析教學意見反映結果及系統維護單位人員應遵守保密原則。

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一般課程類 ①

說明：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本學期課餘時我每週平均花在這門課的時間：
□0 小時　□不到 1 小時　□1-2 小時　□3-4 小時　□5 小時以上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講解清楚而有條理。	□	□	□	□	□
6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或進度。	□	□	□	□	□
7	教師樂於協助學生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8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9	①教師的教學能達成課程目標。 ②~~教師的教學能達成課程目標~~。(與第1題&10題內涵重複)	□	□	□	□	□
10	教師使用的教材有助於本課程的學習。	□	□	□	□	□
11	教師能給予學生適時的回饋與指導。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並將題號與11題對調)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指定教材的使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等)：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研討類 ②

說明： 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我對這門課的認真程度：
□非常認真　□認真　□普通　□不認真　□非常不認真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教學生動且能鼓勵學生思考。	□	□	□	□	□
6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或進度。	□	□	□	□	□
7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8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9	教師能引導學生發表意見及討論。	□	□	□	□	□
10	教師能尊重學生的意見與想法。	□	□	□	□	□
11	教師能促成學生的互相尊重或合作。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實驗類 ③

說明：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我對這門課的認真程度：
□非常認真　□認真　□普通　□不認真　□非常不認真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 (5 分)	同意 (4 分)	普通 (3 分)	不同意 (2 分)	非常不同意 (1 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或進度。	□	□	□	□	□
6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7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8	教師能注重實驗場所及實驗過程的安全防護。	□	□	□	□	□
9	教師能清楚說明儀器設備及材料使用方法。	□	□	□	□	□
10	教師能清楚解說及示範實驗步驟。	□	□	□	□	□
11	本實驗課程有助於學生更了解所學理論。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實習類 ④

說明：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我對這門課的認真程度：
□非常認真　□認真　□普通　□不認真　□非常不認真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 分)	同意(4 分)	普通(3 分)	不同意(2 分)	非常不同意(1 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能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	□	□	□	□	□
6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7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8	教師所規劃的實習課程能反映職場趨勢與新觀念。	□	□	□	□	□
9	教師能妥善安排實習場所及指導人員。	□	□	□	□	□
10	教師能定期至實習場所與學生討論相關重點與問題。	□	□	□	□	□
11	教師所安排實習內容能提高學生相關能力。	□	□	□	□	□
12	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音樂類 ⑤

說明：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本學期課餘時我每週平均花在這門課的時間：
□0 小時　□不到 1 小時　□1-2 小時　□3-4 小時　□5 小時以上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或進度。	□	□	□	□	□
6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7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8	教師能掌握教學重點，清楚且有系統的介紹或示範。	□	□	□	□	□
9	教師能依據教學內容，設計適當的作業、報告、考試、表演。	□	□	□	□	□
10	教師所使用的練習教材質量適中，且爲教學所需。	□	□	□	□	□
11	本課程有助於提升音樂專業能力。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體育類 ⑥

說明： 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我對這門課的認真程度：
□非常認真　□認真　□普通　□不認真　□非常不認真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進度。	□	□	□	□	□
6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7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8	教師能清楚地講解、示範及安排練習。	□	□	□	□	□
9	教師能依學生的練習表現，提供適當的指導與修正。	□	□	□	□	□
10	教師能善用各項場地、器材、設備，提昇教學效能。	□	□	□	□	□
11	教師具備運動安全的知識及了解運動傷害的處理程序。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演講類 ⑦

說明： 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我對這門課的認真程度：
□非常認真　□認真　□普通　□不認真　□非常不認真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主持教師能依據教學大綱安排課程。	□	□	□	□	□
2	主持教師態度認真。	□	□	□	□	□
3	主持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4	講座主持教師對講題及演講者的背景介紹充分，使學生易於了解內容。	□	□	□	□	□
5	教師主持演講合宜，有助提高聽講興趣及學習效果。	□	□	□	□	□
6	講座主持教師能協助演講者掌握演講及討論時間。	□	□	□	□	□
7	講座主持教師規劃之演講者與題材合宜，內容充實，深淺適中。	□	□	□	□	□
8.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或對系所等行政單位等)：						

國立臺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調查表(修訂草案)　展演及創作類 ⑧

說明：1.本教學意見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授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
3.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4.五分爲非常同意，四分爲同意，三分爲普通，二分爲不同意，一分爲非常不同意。

一、學生自我評量 (此部分不計分，請誠實回答)

1.本學期課餘時我每週平均花在這門課的時間：
□0 小時　□不到 1 小時　□1-2 小時　□3-4 小時　□5 小時以上

2.我在本課程「出缺席」的情形：(包括任何假別，如請假、公假、曠課)
□全勤　□缺課 1 次　□缺課 2-3 次　□缺課 4-5 次　□缺課 6 次以上

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序號	題目	作答				
		非常同意(5分)	同意(4分)	普通(3分)	不同意(2分)	非常不同意(1分)
1	教師教學內容和教學大綱大致相符。	□	□	□	□	□
2	教師教學態度認真。	□	□	□	□	□
3	①教師上課不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 ②開放性問題： a.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 □否　□是，缺課有無補課(□有　□無) b.教師上課是否有無故遲到、早退或缺課情形？_____	□	□	□	□	□
4	教師的教學能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	□	□	□	□	□
5	教師會配合學生的學習狀況調整教學方式或進度。	□	□	□	□	□
6	教師樂於協助解決本課程的學習困難。	□	□	□	□	□
7	教師對學生的評分方式公平合理。	□	□	□	□	□
8	教師能說明相關創作內涵與技巧。	□	□	□	□	□
9	教師能於課程中安排學生練習或展演。	□	□	□	□	□
10	教師對學生創作表現能進行指導與討論。	□	□	□	□	□
11	教師能啓發學生的創作或展演能力。	□	□	□	□	□
12	①本課程使我獲益良多。 ②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助於我的學習。	□	□	□	□	□
13.我對這門課的其他具體建議(如教學態度、教學方式、教學輔助器材的應用、課內或補充教材之選擇)：						

國立台東大學教學意見反映

學號 :******* 姓名 : ○○○ 班級 : ○○○

課程名稱 : ○○○○ 授課教師: ○○○

問卷以『1』~『5』分爲五等第，分數越高，表示越同意問卷中的敘述。

原則上所有答案均相同視爲無效問卷

序號	題目	作答				
	教師評量	1	2	3	4	5
01	我在本學科中學到許多有價值的知識、技術或態度。	●	●	●	●	●
02	教師具有與本學科相關的專業知識、技術與涵養。	●	●	●	●	●
03	教師在學期開始時能詳細說明教學計劃與課程目標。	●	●	●	●	●
04	選擇使用的教材與教學方式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05	教師能做清楚的講解或示範。	●	●	●	●	●
06	能配合學生的學習進展調整教學方式與步調。	●	●	●	●	●
07	評量方式的合理與公正。	●	●	●	●	●
08	能指定有益於課程目標達成的作業。	●	●	●	●	●
09	教學態度認真並提供學生有效的學習回饋。	●	●	●	●	●
10	關心學生的學習，並樂於協助解決本學科的學習困難。	●	●	●	●	●
	請你對老師的教學提出具體的改進建議，並明確表達學習的感受與心得 **我對本課程的意見與建議**					
01	課程內容與教學目標方面					
02	教學方法與教學活動方面					
03	教學評量與指定作業方面					
04	教學態度及其他方面					
05	我對本問卷的意見與建議					
01	是否願意推薦授課教師爲本校傑出教學教師	● 是 ● 否				

現行教學反映意見調查表計算如下：

1、 刪除停止修習、無學號、扣考之學生問卷

2、 刪除之前計算之資料

3、 計算單一班級單一科目單一題目之平均：

$$\text{單獨題目平均} = \frac{(\text{回答 1 之人數} \times 1) + (\text{回答 2 之人數} \times 2) + \cdots (\text{回答 5 之人數} \times 5)}{\text{作答人數之總和}}$$

假設：

社會科學研究法之計算解釋

	答 2	答 3	答 4	答 5	
第一題	5 人	10 人	13 人	3 人	共 31 人

套用公式為

$$\text{第一題平均} = \frac{(2 \times 5) + (3 \times 10) + (4 \times 13) + (5 \times 3)}{(5 + 10 + 13 + 3)} = \frac{10 + 30 + 52 + 15}{31} = \frac{107}{31} = 3.4516$$

以此類推算出單科問卷所有單題的平均

4、 其餘平均(大學與研究所分開計算)：

$$\textbf{教師平均} = \frac{\textbf{各科單獨題目平均之總和} \times \textbf{各科單獨題目作答人數之總和}}{\textbf{各科單獨題目作答人數之總和}}$$

	答 2 人數	答 3 人數	答 4 人數	答 5 人數			
題 1	5	10	13	3	107	31	
題 2	3	12	7	9	115	31	
題 3	6	8	15	2	106	31	
題 4	8	13	7	3	98	31	
題 5	9	10	11	1	97	31	
題 6	9	13	8	1	94	31	
題 7	13	6	9	3	95	31	
題 8	9	11	8	3	98	31	
題 9	5	10	10	6	110	31	
題 10	5	10	10	6	110	31	
					1030	310	3.3226

$$\text{社會科學研究法} = \frac{(5 \times 2) + (10 \times 3) + (13 \times 4) + (3 \times 5) + (3 \times 2) + (12 \times 3) \ldots}{31 + 31 + 31 + 31 + 31 + 31 + 31 + 31 + 31 + 31} = \frac{1030}{310} = 3.32256$$

以此類推算出老師平均

5.**教師的總平均(扣除填答人數 5 人(含 5 人)以下之科目):**

$$= \frac{(\text{科目 1 的平均} \times \text{該科目填答人數}) + \cdots + (\text{科目 N 的平均} \times \text{該科目填答人數})}{\text{各科目填答總人數}}$$

6.教師的總總平均:

$$=\frac{(\text{大學部總平均}\times\text{大學部各科目填答總人數})+(\text{研究所總平均}\times\text{研究所各科目填答總人數})}{\text{大學部各科填答總人數}+\text{研究所各科填答總人數}}$$

7.標準差：

由老師平均值代入統計公式 stdev 算出標準差

(資料庫已有標準差公式(stdev)套用)

8.最小值：

(資料庫已有取最小值公式(Min)套用)

9.最大值：

(資料庫已有取最大值公式(Max)套用)

決　議：經清點人數不足法定開會人數，散會。

提案三、因應本校課程模組化之推動，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與各開課單位所規劃之課程模組仍有實際規劃上之差異，建議修改，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國立臺東大學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已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但要點與各開課單位進行規劃時仍有差異。

二、依據「國立臺東大學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第三點第一項「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之開設及選課由通識教育中心規定之，院共同課程學分數為 6 至 12 學分由學院決定之，各模組學分數為 20 至 27 學分；院共同課程、系基礎模組、系核心模組及 1 個系專業模組總計以 80 學分為上限（必修為 38 至 54 學分）。」

三、第五點「模組須以模組學分數為基礎計算規劃課程數：必修課程學分數*1，選修課程學分數*1.5(學分數換算成課程數後所剩餘學分，以 1 門課計算)。」，各開課單位依說明二及三之規定執行仍不符法規(符合規定共 8 系，不符合共 10 系)。

修改意見：

一、 模組課程可以隔年開課，但需於表格中呈現對開課程並加註清楚。

二、 計算畢業學分時，仍須修完系基礎模組、核心模組、專業模組，但系專業模組中學生可以修習不同的專業模組，學分數得以合併計算，完成規定學分數即可畢業。

三、 如開課單位在不同的專業模組無法開出相同的模組學分數，可以不同的模組學分數來規劃，但不同專業模組的學分數其平均值仍為原專業模組的模組學分數大小；而學生選擇本系專業模組時，無論所選的模組學分數多寡，仍須修滿不同專業模組的學分數平均值。

四、 開課單位之模組化課程如符合要點第三點第一項及第五點規範，開課則依模組規劃實施不受總量管制；但開課時須依新的總量來管制(另訂)。

五、 連續 4 學期沒有開課或課開不成，課程就必須刪除，並在開排課辦法中明定之。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16:45)